

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九十二年教職員宿舍管理委員會第三次會議
日期：九十二年十月廿九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地點：行政大樓二樓第二會議室
主持人：王主任委員茂駿
出席者：略(如簽到單)
記錄：保管組楊美娟 分機：1350

壹、保管組作業報告：

- 一、教職員宿舍管理費收支狀況。
結果：無異議。

貳、討論議題：

- 一、依住戶意見新置西院兒童樂園遊樂設施，初估經費超過十萬元，依規定提案討論，討論內容列示如下。(依上次宿舍管理委員會結果提本次會議討論)

1. 新置西院兒童樂園遊樂設施，經營繕組初步規劃共二案，擬提會表決：

*甲案：預算七十八萬元

*乙案：預算一百一十萬元

2. 有關新置之設備管理及草皮保養如何執行，擬提會討論。

說明一：依上次宿舍管理委員會討論結果，以問卷調查該遊樂區附近之西院 45-50 號及西院 17-20 號有眷宿舍住戶意見辦理。

說明二：問卷調查結果一周若珍教授等十七位住戶連署為最多票數，施做內容說明如次：

1. 草地坑洞多，施工時先補土使其平坦，俾利遊戲安全。
2. 將草皮改為韓國草草皮。
3. 拆除舊遊樂設備，新置中型綜合兒童遊樂設施。
4. 新置簡易活動筋骨設施(可參考赤土崎公園上成品)。
5. 新置三個木製野餐桌連椅(可參考本校柑仔店外成品)。

決議：(無異議通過)

1. (1)舊有設施不堪用者予以移除，新置設施(含整地、植草等)以預算五十五萬元為上限。
(2)新設施項目視提案人(周若珍教授)之需求決定，但須考量設施是否易產生噪音問題(如翹翹板)。
(3)由於韓國草不耐踐踏且雜草易叢生，故將草皮維持目前草種或改為容易保養且生命力強之草種。
2. (1)設備管理由營繕組發包之廠商保固一年。
(2)草皮保養由事務組委外廠商或外工班清掃人員修剪保養。

二、 依行政院九十二年五月七日院授人住字第0九二0三0四四0八號函釋重新調查宿舍居住狀況結果，提會討論如何處理。(依上次宿舍管理委員會結果提本次會議討論)

說明一：問卷調查結果--

	全部	未覆	已覆	符合規定	不符合規定
戶數	382	79	303	300	3
比率		21%	79%	99%	1%
備註					

決議：充分相信住戶填寫之資料，惟三位不符合規定者以及七十九位未覆者，請保管組再次向住戶說明及通知。(無異議通過)

三、 教職員宿舍區例行性分區分期統一油漆發包工程，提會討論如何提升施工品質或發包方式。(依 92.1.10 宿舍管理委員會結果提本次會議討論)

說明一：依九十二年元月十日九十二年教職員宿舍借住管理委員會成立會討論結果，為確保工程品質，俟本次油漆工程結束(92.6.30)，調查全部住戶對最近二年油漆意見後提會討論處理方式。

說明二：問卷調查結果—89-92年，分期共有三家廠商承包本校教職員宿舍油漆工程，調查結果為：

戶數	全部	未覆	已覆	很滿意	滿意	普通	不滿意	很不滿意
(一)(台北板橋)立壇營造有限公司 (施工期間 89.10.13-90.4.10)	75	60	15	1	6	2	5	1
比率		80%	20%	7%	40%	13%	33%	7%
(二)(中壢市)芳美裝璜有限公司 (施工期間 90.8.1-91.2.28)	67	55	12	1	2	3	3	3
比率		82%	18%	8%	17%	25%	25%	25%
(三)(高雄旗津)展旺工程行 (施工期間 91.11.18-92.6.30)	65	43	22	5	5	8	2	2
比率		66%	34%	23%	23%	36%	9%	9%
※建議優良廠商：光復路"宅急修"(1戶)、信一油漆(4戶)								

決議：維持目前發包方式，惟須改善油漆驗收程序，即每戶完工時，施作廠商即給予住戶驗收表件勾選填寫，俾利營繕組即時掌控施工品質及狀況。(無異議通過)

四、 事務組建議東西院有眷宿舍之主要道路及公共區域地面清掃工作委外辦理，經費由宿舍管理費項下支應，並依程序辦理公開招標委外辦理，作業內容及所需經費提會討論。(依上次宿舍管理委員會結果將明細提本次會議討論)

決議：(無異議通過)

1. 每年所需經費約五十七餘萬元，預計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委外清掃。
2. 草皮、圍籬修剪工作仍由現有事務組外工班二人負責。
3. 清掃區域尚須加入金城宿舍區域。

五、 為免男職員單身宿舍旁之竹林掉到大排水溝引起市政府干涉，建議事務組採比較長久的處理方法。(男單B棟徐正一委員 提)

決議：請事務組現況清除後定期維護。(無異議通過)

六、 依上次宿舍管理委員會決議通過發包施工之東院19號前至光復路之排水溝疏濬工程，由於本校校園景觀環境審議委員會另有建議，擬提會討論。(營繕組 提)
說明：本工程由於本校校園景觀環境審議委員會建議採生態工法施作，經費初估將多出廿餘萬元並須重新發包，另此水溝逢雨仍恐會堵塞。

決議：請營繕組了解住戶意見後，提下次會議討論。(無異議通過)

七、 西院45-50號間人行步道整修工程，初估經費超過十萬元，依規定提會討論。(營繕組 提)

說明：由於西院45-50號間之黑板樹樹根嚴重破壞人行步道磚，故建議整修。

決議：(無異議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一時卅分)

總務處保管組啟 2003/11/3